



坪山燕子湖国际会展中心
PINGSHAN YANZI LAKE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AND EXHIBITION CENTER

场馆服务合同

甲方（使用单位）：中安部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701

法定代表人：王瞰

电话：13917333987

乙方（经营单位）：深圳市坪山燕子湖国际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壘社区瑞景路36号1栋101

法定代表人：丁时忠

电话：0755-36359999

鉴于：

- 1、乙方有权以自己的名义进行展厅的授权使用和运营管理，并提供展览综合服务；
- 2、甲方系中安部会展（深圳）有限公司拟使用展厅及会议室举办展览活动；
- 3、本合同订立前，甲方已仔细阅读并详细知悉了乙方提供的《坪山燕子湖国际会展中心使用管理规定（2023年暂定版）》（下称《会展中心使用管理规定》）和《坪山燕子湖国际会展中心服务指南（2023年暂定版）》（下称《会展中心服务指南》）的全部内容，自愿接受会展中心使用管理规定和会展中心服务指南的全部内容并确认上述文件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 4、甲方承诺并保证已通知并告知参展商、供应商、承建商依据本合同及相关补充合同可能承担的义务与责任，并保证参展商、供应商、承建商同意受上述文件约束；

5、甲方不可撤销地承诺，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及疫情防控导致甲方无法正常进行会场，时间可延后，需符合乙方档期安排，乙方不能扣减或加收甲方的相关场租费；凡进入乙方所属土地范围的一切物品均不属易燃易爆、放射性、腐蚀性、剧毒性及其他国家管制、监管或限制类之物品，不存在任何危及或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潜在危险；否则甲方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

6、本合同订立前，甲方已踏勘了展厅及会议室现场，全面查验并知悉展厅及会议室构筑物、设施、设备的使用方法，确认运转状态正常。

现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充分友好协商，就甲方使用展厅及会议室举办展会事宜，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一、展会的基本情况

| | |
|--------|---|
| 活动名称 | 2025中国生命文化创新周一中国生命文化殡葬产业博览会 |
| 展示范围 | 数智殡葬运营管理、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陵园墓园建设及墓碑石材、殡葬用品、工艺品及寿衣、祭祀及民俗文化用品、生命文化其他相关行业产品、殡葬文化及殡仪服务、殡仪馆设施及存放设备、殡仪专用车及电子设备、临终关怀、宠物殡仪 |
| 活动时间 | 2025年6月18-22日 |
| 主办单位 | 中安部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
| 执行承办单位 | |

二、甲方使用展厅的范围与时间

| | |
|--------|---|
| 使用展厅位置 | A、B、C 展厅 |
| 使用展厅面积 | 20000 m ² |
| 使用展厅期限 | 2025年6月18-22日 |
| 布展时间 | 2025年6月18日 8:00-18:00 2025年6月19日 8:00-20:00 |
| 活动时间 | 2025年6月20日 8:30-17:30 2025年6月21日 8:30-17:30 2025年6月22日 8:30-17:30 |
| 撤展时间 | 2025年6月22日 17:30-24:00 |

三、费用及支付

1、展厅场地计算标准及方法为：



坪山燕子湖国际会展中心
PINGSHAN YANZIHU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CENTER

甲方：中安部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4.11.25

乙方：深圳市坪山燕子湖国际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4.11.26

